

证券代码：002103

证券简称：广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09-003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4月14日出台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[2008]172号）和2008年7月8日发布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[2008]362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经企业申报、地方初审、专家审查、公示等程序，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并于近期获取了宁波市科学技术局、宁波市财政局、浙江省宁波市国家税务局、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为：GR200833100341），认定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，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（2008年至2010年），所得税率按15%的比例征收。公司目前正积极办理减税相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年1月20日